

佛山市律师协会

佛山市律师协会关于报名参加特邀监督员的通知

各律师事务所、法律援助处：

为充分发挥非律师代表律师会员的积极性，有利于更加全面、及时地了解和掌握全体会员对律协工作的意见和建议，更好地促进监事会工作开展，市律协监事会拟聘请特邀监督员若干名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特邀监督员的报名条件

- (一) 非佛山市第九届律师代表大会代表；
- (二) 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，未受过任何行政处罚和行业处分；
- (三) 具有三年以上的执业经历，敢于坚持原则，乐于奉献，恪尽职守，勤勉尽责；
- (四) 热爱并关心律师行业的发展，富有责任心和使命感；
- (五) 能积极参与律协工作，支持和协助监事会履行监督职责。

每个律师事务所限报1名律师参加。

二、特邀监督员的职责

- (一) 及时反映律师行业发展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和困难，并提出意见和建议；
- (二) 提出对市律协理事会、监事会、各委员会、秘书处等工作的意见和建议。

请有兴趣报名参加的非律师代表律师以所为单位，于2018年3月30日下午17:00前将报名登记表传真至市律协，并将电子版发送至市律协电子邮箱：gdfs1x@126.com，邮件主题标明“特邀监督员”。届时，监事会将根据区域均衡性原则对报名人员进行筛选，并予以公布。

附：特邀监督员报名登记表



(联系人：彭帆；联系电话：83380125)

附件：

特邀监督员报名登记表

姓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	电子相片
毕业院校		学历		学位		
工作单位及职务						
执业年限		手机		电子邮箱		
个人简历及担任社会职务情况						
所在单位意见						

备注：每家律师事务所限报 1 名律师参加，请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下午 17:00 前将报名登记表传真至市律协：83389126，并将电子版发送至市律协电子邮箱：gdfs1x@126.com，邮件主题标明“特邀监督员”。